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7386460

聯絡人：王秀菁

電 話：(02)77129127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60025893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近期降雨情形不如預期，為因應水情變化，經濟部水利署訂於本(106)年3月1日起於新北市板新、林口、桃園及新竹地區實施自來水第1階段限水措施(於夜間等離峰及特定時段降低管壓供水)，請轉知所屬共同落實節水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本年2月18日臺教資(六)字第1060020458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旨揭自來水限水措施包括行政機關轄管噴水池、澆灌、沖洗外牆等非急需或非必要用水。
- 三、請以「用則當用、省則當省」為原則，落實正確節水行動。學校節水作為應以維持正常生活及衛生需求為前提，節水應同時兼顧防疫需求。
- 四、請依各地區水情，共同落實用水管理及節水宣導，並考量針對非必要用水停止使用自來水，可採其他方式替代【如利用屋頂裝置雨水貯留設備，收集雨水作為一般澆花；游泳池溢水可回收過濾再使用，或作為運動場灑水用等，相關節水資訊可至「經濟部水利署全球資訊網」(網站：<https://www.wra.gov.tw>，內容包括最新消息-「降雨偏少 新北板新、林口、桃園、及新竹地區於3月1日起實施第一階段限水措施」新聞稿)及「節約用水資訊網」(網站：<http://www.wcis.org.tw/>，內容包含機關學校節水方法、節水三十六計等)查詢



】。

五、另請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主管之學校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本部秘書處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秘書處除外)

電子公文章
106/03/01
16:24:46

機關影像檔公文

裝

訂



線